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8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2月3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8、会议地点: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六甲镇六甲街 40 号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提案编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关于聘任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 cninfo. com. cn 上的相关公告。

3、特别事项说明

上述所有提案,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 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出 席人身份证。
- (2) 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3)股东可通过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且必须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 17:00 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2、登记时间: 2025年12月5日8:00-11:30; 14:30-17:30时。
 -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 4、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谭宏高

联系电话: 0778-2266867

传 真: 0778-2266882

电子邮箱: hhgfthg@126.com

联系地址: 广西河池市金城江区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 547007

(2) 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2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表决 该列相应表格内打勾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聘任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				
		票提案				

注: 1、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委托人对审议提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 意见,并在相应表格内打"√"。

- 2、委托人对同一提案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提案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提案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 3、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 公章。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 360953
- 2. 投票简称: 河化投票。
-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年12月8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 9:15-15:00 (现场股东会当日)。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